附件1

辰溪县长田湾乡2026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

填报单位（盖章）：长田湾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彭传玲 15074508925

序号	检查事项	实施依据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检查内容（项目）	拟实施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年度检查频次	承办机构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	备注
1	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条第二款：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以及开发区、工业园区、港区、风景区等应当明确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机构及其职责，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建设，按照职责对本行政区域或者管理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协助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或者按照授权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第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以及街道办事处等地方人民政府派出机关，应当针对可能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特点和危害，进行风险辨识和评估，制定相应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依法向社会公布。生产经营单位应当针对本单位可能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特点和危害，进行风险辨识和评估，制定相应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向本单位从业人员公布。 《湖南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六条：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以及开发区、工业园区、港区、风景区等各类园区应当明确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机构、人员及其职责，加强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建设；按照职责对本区域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对负有管理责任的公共设施组织事故隐患排 查，落实整治措施；及时向上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报告本区域内的非法生产经营情况、严重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和重大事故隐患；协助上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或者受其委托查处本区域内的非法生产经营行为、处置发	辖区内共有生产经营单位16家，其中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店8家，非煤矿山2家，工贸企业4家，危险化学品经营2家。	一、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现人员配置：1、机构设置（检查是否依法设立安全管理机构，核实机构职责是否明确，是否覆盖风险辨识、隐患排查、应急管理等关键职能）2、人员资质（核查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是否通过考核并取得合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证书是否在有效期内。二、安全生产责任制与制度落实：1、责任体系（检查是否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2、制度执行（检查安全操作规程、设备维护制度、危险作业审批制度等是否制定并执行，核查安全教育培训制度落实情况）三、风险管控与隐患排查：1、风险管控（检查是否开展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是否建立风险清单并制定管控措施，核实重大危险源是否登记备案，是否落实监控措施和应急预案）2、隐患治理（检查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是否建立，是否开展自查自纠）。四、作业现场与安全管理：1、作业环境（检查作业场所破局是否合理，是否存在“三合一”场所，生产、储存、居住混合，核查通风、照明、温度等环境条件是否符合安全条件）2、作业行为（检查作业人员是否遵守操作规程，是否存在违章指挥、违规操作，违反劳动纪律行为。	2026年	现场检查	2次	长田湾乡人民政府综合执法大队	否	

序号	检查事项	实施依据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检查内容（项目）	拟实施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年度检查频次	承办机构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	备注
2	对消防安全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农村消防工作的领导，采取措施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组织建立和督促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三十一条：在农业收获季节、森林和草原防火期间、重大节假日期间以及火灾多发季节，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消防宣传教育，采取防火措施，进行消防安全检查。 《湖南省农村消防安全管理若干规定》第四条第一款：县（市、区）、乡（镇）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农村消防安全管理、责任、保障、考评机制，每年对农村消防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辖区内的酒店、超市、农家乐、家庭宾馆、农村大团寨及南杂店面。	消防设施器材是否完好有效；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是否通畅；用火用电用气是否合规；易燃易爆物品管理是否符合要求；消防车通道是否保持通畅；消防控制室值班及记录情况；员工消防安全培训演练记录等。	2026年	现场检查	2次	长田湾乡人民政府综合执法大队	否	

序号	检查事项	实施依据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检查内容（项目）	拟实施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年度检查频次	承办机构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	备注
3	对矿产资源保护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四条第一款：矿产资源属于国家所有，由国务院代表国家行使矿产资源的所有权。地表或者地下的矿产资源的国家所有权，不因其所依附的土地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不同而改变。 《湖南省违反矿产资源管理规定责任追究办法》第三条：乡镇人民政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乡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和其他负有责任的相关负责人追究责任： （一）未履行检查职责及时发现本行政区域内无证勘查开采矿产资源行为的； （二）对本行政区域内发现有无证勘查开采矿产资源违法行为且未采取有效制止措施的，或者未向县级人民政府报告的； （三）明知本行政区域内矿山有安全生产、环境污染等违法行为或者存在安全隐患、环境污染事故而隐瞒不报的； （四）为非法矿山提供购买火工用品证明的； （五）违法干预查处矿产资源违法违规行为的。	辖区内所有非煤矿山及生态修复点。	合法合规性审查：1、采矿许可及资质核查（检查采矿许可证是否在有效期内，企业名称、矿区范围等信息是否与证照一致；核实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质文件的合规性。）2、开发利用方案执行（确认矿山企业是否按批准的开发利用方案开采，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等指标是否达标，共伴生矿是否综合利用）。生态环境保护措施：1、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检查污水、废气、噪声等治理设施是否正常运行，排放是否符合要求；核查雨污分流系统是否完善，自行监测数据是否真实）。2、生态修复责任落实（核实矿山企业是否按要求编制生态修复方案，修复进度是否符合要求；检查水土保持、土地复垦等措施的执行情况）。安全生产与法定义务：1、安全制度执行（重点检查企业是常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定期开展隐患排查并整改；是否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及应急预案）。2、矿业权人义务履行（核查矿业权人是否按时缴纳矿业权出让收益，储量数据填报是否准确，是否存在越界开采、破坏性开采等行为）。	2026年	现场检查	2次	长田湾乡人民政府综合执法大队	否	

序号	检查事项	实施依据	具体检查对象（含数量）或“双随机”抽查对象（含总数及比例）	检查内容（项目）	拟实施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年度检查频次	承办机构	是否属跨部门联合检查（如是，需写明牵头部门和配合部门）	备注
4	对森林防火的行政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三十四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的森林防火工作，发挥群防作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组织领导应急管理、林业、公安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做好森林火灾的科学预防、扑救和处置工作： （一）组织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活动，普及森林防火知识； （二）划定森林防火区，规定森林防火期； （三）设置防火设施，配备防灭火装备和物资； （四）建立森林火灾监测预警体系，及时消除隐患； （五）制定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发生森林火灾，立即组织扑救； （六）保障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所需费用。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承担国家规定的森林火灾扑救任务和预防相关工作。	辖区内10个行政村的林区。	1、责任落实情况（检查防火责任书签订、防火物资储备及应急队伍演练情况；核查林长制责任落实、联防协议签订情况。）2、火源管控措施（排查林区火源管控隐患，如焚烧秸秆、清明祭祀用火等；检查检查站、管护站24小时值班有依法开展防火检查情况。）3、应急准备（应急预案制定、队伍训练及火情处置准备情况。）4、宣传与设备检查（核实年度防火宣传教育方案执行情况；检验灭火器材配置、设备维护等情况	2026年	现场检查	2次	长田湾乡人民政府综合执法大队	否	